

# 深圳市盛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深圳市盛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盛弘股份

股票代码：300693

信息披露义务人：肖学礼

住 所：深圳市南山区铜鼓路\*\*\*

通讯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深圳湾生态科技园 10 栋 B 座 29 层

信息披露义务人：盛剑明

住 所：深圳市华侨城\*\*\*

通讯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深圳湾生态科技园 10 栋 B 座 29 层

权益变动性质：不涉及持股数量的增减，因方兴先生、肖学礼先生、盛剑明先生签署的《一致行动协议》到期而履行的信息披露义务。

签署日期：2020 年 8 月 24 日

##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写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深圳市盛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弘股份”）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盛弘股份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它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三节 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8
第四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 12 个月股份增减计划 .....	9
第五节 权益变动方式.....	10
第六节 前六个月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12
第七节 其他重大事项.....	13
第八节 备查文件.....	14
附表 1：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15
附表 2：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17

## 第一节 释义

本报告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含义：

上市公司、公司、盛弘股份	指	深圳市盛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肖学礼先生、盛剑明先生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一致行动协议	指	方兴先生、肖学礼先生、盛剑明先生于 2015 年 12 月 23 日签署的《一致行动协议》。
本次权益变动	指	因方兴先生、肖学礼先生、盛剑明先生签署的《一致行动协议》到期，一致行动人关系解除。
本报告书	指	深圳市盛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元	指	人民币元

注：本公告若出现总数与分项数值之和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 姓名：肖学礼

性别：男

国籍：中国

身份证号码：510213 \*\*\*\*\*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铜鼓路\*\*\*

通讯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深圳湾生态科技园 10 栋 B 座 29 楼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否

在公司任职情况：肖学礼先生自公司上市以来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肖学礼先生担任西安盛弘电气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西安盛弘必思恩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四川盛弘迈好电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科竹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深圳市科冬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深圳市科北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深圳市科夏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二) 姓名：盛剑明

性别：男

国籍：中国

身份证号码：430203 \*\*\*\*\*

住所：深圳市华侨城\*\*\*

通讯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深圳湾生态科技园 10 栋 B 座 29 楼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否

在公司任职情况：盛剑明先生自公司上市以来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盛剑明先生担任湖南盛岭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深圳市南泽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深圳市前海茶溪智库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茶博园文化发展有限公司董事；惠州时代伯乐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永州市南泽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深圳市洛森物联网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腾冲英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长沙市菁英盛弘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深圳东海盛瑞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快充充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监事；湖南省陈兰现代农业发展有限公司监事；深圳市亚安信实业有限公司监事；深圳前海创联智慧交通科技有限公司监事。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关系说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肖学礼先生、盛剑明先生为公司的第二大股东、第三大股东。为确保公司经营的稳定性和决策的高效性，公司第一大股东方兴先生与肖学礼先生、盛剑明先生于 2015 年 12 月 23 日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构成一致行动关系，自协议生效之日起，在公司重大事务决策（包括但不限于在股东大会行使表决权、提案权、提名权等；担任董事的个人在董事会行使表决权、提案权、提名权等）时保持一致行动。本协议自各方签字之日起生效，至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满三十六个月时终止，但至长不超过十年。

协议生效后，三人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在协议有效期内，上述一致行动人在管理和决策中保持一致意见，在约定的一致行动事项上，均充分遵守了一致行动的约定和有关承诺，各方未发生违反《一致行动协议》的情形。

##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最近五年受处罚、涉及诉讼或仲裁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的最近五年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受到过与证券市场相关的行政处罚、刑事处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证券市场相关的涉及经济纠纷的重大民事诉讼与仲裁的情况。亦不存在如下情形：（1）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2）被列入涉金融严重失信人名单；（3）为海关失信企业及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控制其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持有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 的情况。

### 第三节 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 一、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是由于一致行动关系到期解除所引起，不涉及持股数量的变动。公司股东方兴先生、肖学礼先生、盛剑明先生于 2015 年 12 月 23 日共同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三人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协议约定一致行动关系自协议签署日生效，至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2017 年 8 月 22 日）起满三十六个月时终止。一致行动关系到期解除后，方兴先生、肖学礼先生、盛剑明先生各自持有盛弘股份的股权比例不变，公司实际控制人由方兴先生、肖学礼先生、盛剑明先生变更为公司第一大股东方兴先生。

## 第四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 12 个月股份增减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未来 12 个月内增加或减少其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的计划（以谋求控制权为目的的增持除外）。若在未来 12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市场状况增持或减持公司股份，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第五节 权益变动方式

###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方兴先生、肖学礼先生、盛剑明先生一致行动协议到期解除前后，持有盛弘股份股份数量不变，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方兴	26,046,075	19.03%
肖学礼	14,970,367	10.94%
盛剑明	14,354,803	10.49%
合计	55,371,245	40.46%

公司股东方兴先生、肖学礼先生、盛剑明先生于 2015 年 12 月 23 日共同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三人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协议约定一致行动关系自协议签署日生效，至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2017 年 8 月 22 日）起满三十六个月时终止。一致行动关系到期解除后，各自持有盛弘股份的股份比例不变，公司实际控制人由方兴先生、肖学礼先生、盛剑明先生变更为公司第一大股东方兴先生。信息披露义务人肖学礼先生、盛剑明先生不再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 二、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持股数量的增减，因方兴先生、肖学礼先生、盛剑明先生签署的《一致行动协议》到期解除而履行的信息披露义务。

### 三、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权益变动将导致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由方兴先生、肖学礼先生、盛剑明先生变更为公司第一大股东方兴先生。

###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股份权利受限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上市公司股份均为首发前限售股份及发行上市后权益分派所得的股份，将于 2020 年 8 月 26 日解除限售上市流通。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股份质押情况如下：

肖学礼先生质押股份 8,250,000 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55.11%，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6.03%。

盛剑明先生质押股份 12,330,000 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85.89%，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9.01%。

肖学礼先生、盛剑明先生在公司担任董事、副总经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还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及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股份转让的权利限制性规定。

除上述情况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上市公司股份不存在查封、冻结或其他限制股份转让的情形。

## 第六节 前六个月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 6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情况。

## 第七节 其他重大事项

### 一、其他应披露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附表 1：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深圳市盛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广东省深圳市
股票简称	盛弘股份	股票代码	300693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肖学礼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不适用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type="checkbox"/> 不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系一致行动关系解除, 股份数量不再合并计算)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致行动协议到期解除)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持股数量: 55,371,245 股 持股比例: 40.46%		
本次权益变动后, 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持股数量: 14,970,367 股 持股比例: 10.94%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一致行动关系于 2020 年 8 月 22 日到期解除, 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不变, 原一致行动人持股数量不再合并计算。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不适用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不适用 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未来12个月内增加或减少其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的计划（以谋求控制权为目的的增持除外）。若在未来12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市场状况增持或减持公司股份，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附表 2：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深圳市盛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广东省深圳市
股票简称	盛弘股份	股票代码	300693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盛剑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不适用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type="checkbox"/> 不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系一致行动关系解除, 股份数量不再合并计算)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致行动协议到期解除)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持股数量: 55,371,245 股 持股比例: 40.46%		
本次权益变动后, 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持股数量: 14,354,803 股 持股比例: 10.49%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一致行动关系于 2020 年 8 月 22 日到期解除, 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不变, 原一致行动人持股数量不再合并计算。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不适用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不适用 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未来12个月内增加或减少其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的计划（以谋求控制权为目的的增持除外）。若在未来12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市场状况增持或减持公司股份，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此页无正文，为《深圳市盛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之  
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 \_\_\_\_\_

肖学礼

【此页无正文，为《深圳市盛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之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 \_\_\_\_\_

盛剑明